

证券代码：002006

证券简称：精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12

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口罩生产线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分别于2020年2月22日、2020年2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》(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编号为2020-005号、2020-010号的公司公告)。公司在前述公告中披露:“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精功机器人”)全自动一拖二平面口罩生产线(以下简称“口罩生产线”)预计将在2020年3月12日前形成小批量生产制造能力”。现对该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1、截至目前,精功机器人已完成口罩生产线研发、试制各项工作,形成了小批量生产制造能力。根据2020年3月10日精功机器人口罩生产线生产现场整线调试结果显示,该生产线平均每分钟可生产一次性平面口罩100-110PPM,主要技术指标达到设计要求。

2、截至2020年3月12日,精功机器人已累计签署口罩生产线合同89台(其中,已发货7台,目前正在客户单位进行整机安装、调试),合同总金额为4,187.50万元(其中,已到账设备定金2,850万元),预计口罩生产线业务所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,对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3月13日